学员训前纪律教育情况报告单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学员姓名** |  | **单位及职务** |  |
| **参训班次名称** |  |
| **谈 话 人** |  | **单位及职务** |  |
| **谈话时间** |  | **谈话地点** |  |
| **谈话要点** |  |
| **谈话人签字** | 谈 话 人：年 月 日 |

备注：1.参训的市州副厅级领导干部、一级巡视员（直管市、神农架林区为县级干部、二级调研员以上职级公务员）由所在市州党委主要负责同志谈话教育，其他干部由所在市州党委组织部主要负责同志谈话教育；参训的省直单位、省属高校、省管企业的副厅级领导干部、一级巡视员由所在单位党委（党组）主要负责同志谈话教育，其他干部由所在单位分管组织人事工作的负责同志谈话教育。2.此单由学员入学报到时提交培训机构。